

证券代码：835538

证券简称：额尔敦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额尔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智慧科技公司”）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与敖乐、杨绪共同出资设立额尔敦（重庆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址为重庆市北碚区雨台路 55-69 号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，智慧科技公司认缴出资额 51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1%；敖乐认缴出资额 44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4%；杨绪认缴出资额 5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。上述内容及经营范围等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核准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相关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

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
公司本次新设孙公司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规定的情形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。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（一）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二）自然人

姓名：敖乐

住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号院33号楼4单元10号

关联关系：重大影响，审慎原则确认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（三）自然人

姓名：杨绪

住所：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182号8单元23-2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额尔敦（重庆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重庆市北碚区雨台路55-69号

主营业务：食品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食品互联网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平面设计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市场营销策划；包装服务；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企业管理咨询；品牌管理；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文具用品批发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智能农业管理；牲畜销售；畜禽收购；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（上述内容及经营范围等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核准为准。）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单位：元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	出资比例或持	实缴金额
-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

		额	股比例	
内蒙古额尔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	现金	510,000.00	51%	0
敖乐	现金	440,000.00	44%	0
杨绪	现金	50,000.00	5%	0

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

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以自有资金进行出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内蒙古额尔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拟与敖乐、杨绪共同出资设立额尔敦（重庆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（以实际注册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。内蒙古额尔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1 万元，股权占比 51%；敖乐认缴出资 44 万元，股权占比 44%；杨绪认缴出资 5 万元，股权占比 5%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规划，实现公司战略布局，有利于公司产品延伸及拓展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，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作出的慎重决策，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，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是从长远发展角度出发所做的决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，有利于公司产品延伸及拓展，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9日